

证券代码：603301

证券简称：振德医疗

公告编号：2026-022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执行财政部于2025年12月5日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以下简称“《准则解释第19号》”）对公司会计政策进行相应的变更。本次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也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2、公司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2025年12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9号》（财会〔2025〕32号），公司将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自2026年1月1日起执行该规定。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事项已经公司2026年4月22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变更后，公司将执行财政部发布的《准则解释第19号》的相关规定。除上述政策外，其他未变更部分，公司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

其他相关规定执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如下：

规定“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等相关内容。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规定和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够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的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财务报表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相关通知和规定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有关规定和公司的实际情况，其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规定，执行变更后的会计政策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能提供更可靠、更准确的会计信息，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特此公告。

振德医疗用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